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2017年6月6日至23日
议程项目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议程和说明

议程

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6. 普遍定期审议。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行为；《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说明

1. 组织事项和程序问题

届会日期和地点

1. 根据 2016 年 12 月 5 日人权理事会在第十一周期组织会议上审议的理事会年度工作方案，人权理事会将于 2017 年 6 月 6 日至 23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第三十五届会议。
2. 根据人权理事会议事规则第 8 条(b)款(见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七节)，第三十五届会议的组织会议将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举行。

届会议程

3. 人权理事会的议程载于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五节。理事会将收到有关第三十五届会议议程所列各项目的本议程说明。

人权理事会的组成

4.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的组成情况如下：阿尔巴尼亚(2017)、孟加拉国(2017)、比利时(2018)、多民族玻利维亚国(2017)、博茨瓦纳(2017)、巴西(2019)、布隆迪(2018)、中国(2019)、刚果(2017)、科特迪瓦(2018)、克罗地亚(2019)、古巴(2019)、厄瓜多尔(2018)、埃及(2019)、萨尔瓦多(2017)、埃塞俄比亚(2018)、格鲁吉亚(2018)、德国(2018)、加纳(2017)、匈牙利(2019)、印度(2017)、印度尼西亚(2017)、伊拉克(2019)、日本(2019)、肯尼亚(2018)、吉尔吉斯斯坦(2018)、拉脱维亚(2017)、蒙古(2018)、荷兰(2017)、尼日利亚(2017)、巴拿马(2018)、巴拉圭(2017)、菲律宾(2018)、葡萄牙(2017)、卡塔尔(2017)、大韩民国(2018)、卢旺达(2019)、沙特阿拉伯(2019)、斯洛文尼亚(2018)、南非(2019)、瑞士(2018)、多哥(2018)、突尼斯(2019)、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18)、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2019)、美利坚合众国(2019)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2018)。

人权理事会主席团

5. 人权理事会在 2016 年 12 月 5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选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理事会第十一周期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华金·亚历山大·马萨·马特利(萨尔瓦多)
副主席	阿米尔·拉马丹(埃及)
	沙尔瓦·齐斯卡拉什维里(格鲁吉亚)
	瓦伦丁·策尔维格尔(瑞士)
副主席兼报告员	默艾德·萨利赫(伊拉克)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6.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47 段的规定，以及理事会第 6/102 号决定的要求，咨商小组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由汉斯·布拉特斯卡(挪威)、伊什拉亚南达·达拉杜(毛里求斯)、扬·卡拉(捷克)、詹保罗·卡梅

洛·里佐·阿尔瓦拉多(洪都拉斯)和阿姆兰·穆罕默德·辛(马来西亚)组成, 该小组将向理事会主席提出以下任务负责人的候选人名单: 人权与国际团结问题独立专家、少数群体问题特别报告员、移民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和反恐中注意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

7.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第 52 和 53 段规定的程序, 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任命经理事会随后核准后即告完成。上述任务负责人将于第三十五届会议闭幕前任命。

届会报告

8. 人权理事会在第三十五届会议闭幕时将收到一份由报告员编写的报告草稿供其通过。报告将收录届会议事情况的技术摘要。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9.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秘书长的所有报告均在议程项目 2 下提交, 该项目在整个届会期间保持开放。这些报告将在审议相关议程项目时酌情审议。介绍这些报告的具体时间安排将列入工作方案。

暴力侵害妇女

10. 请参阅关于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的活动的报告(A/HRC/35/3-E/CN.6/2017/7)(见下文, 第 46 段)。

依良心拒服兵役

11.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依良心拒服兵役的四年期报告(A/HRC/35/4)(见下文, 第 40 段)。

加大力度防止和消除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

12.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处理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问题的现行战略和举措的影响问题专家研讨会的报告(A/HRC/35/5)(见下文, 第 54 段)。

在互联网上促进、保护和享有人权

13.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如何从人权的角度出发消除性别上的数字鸿沟的报告(A/HRC/35/9)(见下文, 第 59 段)。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背景下的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对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影响

14.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背景下的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对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影响的报告(A/HRC/35/10)(见下文, 第 49 段)。

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

15.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的报告(A/HRC/35/11)(见下文,第50段)。

保护家庭: 家庭在支持保护和促进残疾人的人权方面的作用

16.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各国根据国际人权法有关保护家庭的规定履行本国义务对家庭在支持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方面的作用的影响闭会期间研讨会的纪要报告(A/HRC/35/12)(见下文,第51段)。

人权与气候变化

17.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气候变化与充分有效享有儿童权利之间的关系的研究报告(A/HRC/35/13)(见下文,第60段)。

18. 还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气候变化对各国实现儿童权利的努力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以及相关政策、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5/14)(见下文,第61段)。

武器转让对人权的影响

19.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武器转让对享有人权的影响问题的报告(A/HRC/35/8)(见下文,第62段)。

青年与人权

20.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青年与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5/7)(见下文,第53段)。

人权教育和培训

21.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实施《联合国人权教育和培训宣言》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5/6)(见下文,第63段)。

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

22. 请参照人权高专办关于厄立特里亚与办事处之间的合作取得的进展及其对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的影响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下文,第67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23.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高级别小组讨论会纪要报告(A/HRC/35/15)(见下文,第65段)。

各国议会对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及普遍定期审议的贡献

24. 请参照高级专员就各国议会联盟在议会能力建设方面的活动以及与理事会的工作和普遍定期审议有关的活动所作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下文,第74段)。

25. 另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各国议会对理事会的工作及普遍定期审议的贡献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5/16)(见下文,第75段)。

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

26.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A/HRC/35/17)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A/HRC/35/18)(见下文,第76段)。

确保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所有违反国际法行为追究责任并伸张正义

27.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人权理事会相关机制自2009年以来向所有各方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的审查报告(A/HRC/35/19和Add.1)(见下文,第77段)。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28. 请参照人权高专办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下文,第84段)。

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

29. 请参照高级专员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口头介绍(见下文,第85段)。

加强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30.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自人权理事会设立以来,在为支持各国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所开展的加强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的主要活动中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的报告(A/HRC/35/20)(见下文,第82段和附件)。

与格鲁吉亚合作

31. 请参照高级专员就人权理事会第34/37决议后续行动所作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下文,第86段)。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加强公共卫生能力建设,促进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

32.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32/16号决议,理事会将在第三十五届会议期间召开一次小组讨论会,目的是交流实现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方面的经验和做法(见附件)。

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

33. 人权理事会在第33/9号决议中,决定将人人有权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说明与其任务有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据此将审议任务负责人代纽斯·普拉斯的报告(A/HRC/35/21和Add.1-2)。

受教育权

34.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17 号决议中，决定将受教育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任务时充分考虑到理事会有关受教育权的各项决议的所有规定。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古姆波乌·博利的报告(A/HRC/35/24 和 Add.1)。

赤贫与人权

35.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3 号决议中，决定将理事会第 8/11 号决议所设赤贫与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理事会据此将审议任务负责人菲利普·奥尔斯顿的报告(A/HRC/35/26 和 Add.1-3)。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法官和律师独立性

36.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7 号决议中，决定将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职权范围与人权理事会 17/2 号决议规定的相同。理事会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迭戈·加西亚－萨扬的报告(A/HRC/35/31 和 Add.1)。

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

37.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32 号决议中，决定将和平集会自由权和结社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继续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安娜丽莎·钱皮的报告(A/HRC/35/28 和 Add.1-3)。

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

38.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12 号决议中，决定将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在履行任务时，继续审查在任何情况下、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发生的法外处决、即审即决或任意处决行为，并每年连同其结论和建议提交调查结果。理事会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阿格尼丝·卡拉莫德的报告(A/HRC/35/23 和 Add.1-2)。

意见和表达自由

39.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18 号决议中，决定将促进和保护意见和表达自由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再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说明与其任务有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大卫·凯伊的报告(A/HRC/35/22 和 Add.1-3)。

依良心拒服兵役

40. 人权理事会在第 20/2 号决议中，决定请人权高专办编写一份关于依良心拒服兵役的四年期分析报告，尤其要结合新的事态发展、良好做法和有待解决的难题编写报告。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35/4)(见上文，第 11 段)。

民族权利以及特定群体和个人的权利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

41.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3/7 号决议，理事会将在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期间就“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与人权”这一专题召开一次小组讨论会，目的在于确定原籍国、中转国和目的地国所面临的挑战和奉行的最佳做法，以及各级为保护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青少年的人权而可能作出的共同努力(见附件)。

移民的人权

42.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19 和 29/2 号决议中，请移民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继续报告实际的解决办法，包括解决过境移民情况的实际办法，为此查明最佳做法和国际合作的具体领域和办法，以促进对移民人权的保护，并继续关注让所有移民普遍享有人权的议题。理事会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弗朗索瓦·克雷波的报告(A/HRC/35/25 和 Add.1-3)。

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

43.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 号决议中，决定任命一名防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暴力和歧视问题独立专家，任期三年，请独立专家自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起，每年向理事会提交报告。理事会据此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威滴·汶达蓬的报告(A/HRC/35/36)。

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人权

44.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11 号决议中，决定将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请特别报告员继续向理事会提交任务执行情况年度报告。理事会据此将审议新任务负责人塞西莉亚·希门尼斯-达玛丽的报告(A/HRC/35/27 和 Add.1-3)。

暴力侵害妇女

45.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19 号决议中，决定将理事会第 23/25 号决议设置的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据此将审议任务负责人杜布拉夫卡·西蒙诺维奇的报告(A/HRC/35/30 和 Add.1-4)。

46. 根据大会第 50/166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收到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关于联合国支持采取行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的活动的报告(A/HRC/35/3-E/CN.6/2017/7)(见上文，第 10 段)。

消除对妇女的歧视

47. 人权理事会在第 6/30 号决议中，决定在理事会的工作方案中列入足够和充分的时间，每年至少举行一整天的会议，讨论妇女的人权问题，包括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可以采取的措施，解决妇女人权受到侵犯的问题。理事会据此将举行一整天有关的讨论会。理事会据此将举行一整天的会议(见附件)。

48.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4 号决议中，决定按照理事会第 23/7 号决议所规定的同样条件，将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据此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5/29 和 Add.1-2)。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背景下的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对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影响

49.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17 号决议，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背景下的多重和交叉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对妇女和女童充分享有所有人权的影响的报告(A/HRC/35/10)(见上文，第 14 段)。

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

50.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0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关于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的报告，说明妨碍女童切实接受教育的障碍，参考可持续发展目标 4,就到 2030 年消除教育中的性别差距的适当措施提出建议，并将报告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理事会据此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5/11)(见上文，第 15 段)。

保护家庭：家庭在支持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方面的作用

51.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23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关于为期一天的闭会期间研讨会的纪要报告，研讨会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举行，探讨各国根据国际人权法有关保护家庭的规定履行本国义务对家庭在支持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方面的作用的影响(A/HRC/35/12)(见上文，第 16 段)。

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

52.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8 号决议中，决定将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以便除其他外，根据理事会工作方案，每年向理事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玛利亚·格拉兹亚·吉阿姆玛丽纳罗的报告(A/HRC/35/37 和 Add.1-2)。

青年与人权

5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1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关于青年与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于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举行)的报告(A/HRC/35/7)(见上文，第 20 段)。

加大力度防止和消除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

54. 人权理事会在第 29/8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在理事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之前举办一次专家研讨会，审查并讨论关于处理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问题的现有战略和倡议的影响，并为各国和国际社会为充分履行这方面的人权义务采取进一步行动提出建议。决议还请高级专员就研讨会期间开展的讨论情况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5/5)(见上文，第 12 段)。

人权与人权专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工商业与人权论坛

55. 人权理事会在第 17/4 号决议中，决定设立一个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请工作组每年向理事会提交报告。在同一决定中，理事会请工作组指导工商业和人权论坛的工作。人权理事会在 26/22 号决议中，决定将理事会第 17/4 号决议所规定的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5/32 和 Add.1-4)。

56.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10 号决议中，请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编写一份研究报告，说明各国在工商业与人权问题上的跨境执法合作的最佳做法及如何提高合作效力，并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报告。理事会据此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5/33)。

57. 请参阅秘书处递交第五届工商业与人权年度论坛讨论情况纪要的说明(A/HRC/35/34)(见下文，第 72 段)。

人权与国际团结

58.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9 号决议，理事会将审议人权与国际团结问题独立专家弗吉尼亚·丹丹的报告(A/HRC/35/35 和 Add.1)。

在互联网上促进、保护和享有人权

59.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13 号决议，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关于如何从人权的角度出发消除性别上的数字鸿沟的报告(A/HRC/35/9)(见上文，第 13 段)。

人权与气候变化

60.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33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对气候变化与充分有效享有儿童权利之间的关系开展详细的分析研究，在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将研究报告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将审议该研究报告(A/HRC/35/13)(见上文，第 17 段)。

61. 根据同一决议，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气候变化对各国实现儿童权利的努力所造成的不利影响以及相关政策、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小组讨论会(于理事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的纪要报告(A/HRC/35/14)(见上文，第 18 段)。

武器转让对人权的影响

62.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12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就武器转让对享有人权的影响问题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以便向各国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提供据以评估武器转让与人权法之间的关系的要素，为它们加强切实保护人权的工作提供指导。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35/8)(见上文，第 19 段)。

人权教育和培训

6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1/21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实施《联合国人权教育和培训宣言》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于理事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期间召开)的纪要报告(A/HRC/35/6)(见上文，第 21 段)。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64.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26 号决议中，决定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并请调查委员会在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互动对话期间作最新情况口头汇报。理事会将听取调查委员会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

65.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3/23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在理事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高级别小组讨论会纪要报告(A/HRC/35/15)(见上文，第 23 段)。

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

66.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4 号决议中，决定将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一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关于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的书面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塞拉·奇塔露丝的报告(A/HRC/35/39)。

67.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4 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继续加强对改善厄立特里亚的人权状况工作的参与，并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口头汇报厄立特里亚与办事处之间的合作取得的进展及其对厄立特里亚人权状况的影响的最新情况。理事会据此将听取人权高专办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上文，第 22 段)。

白俄罗斯的人权状况

68.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6 号决议中，决定将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一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白俄罗斯人权状况的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米克洛什·豪劳斯蒂的报告(A/HRC/35/40)。

布隆迪的人权状况

69. 人权理事会在第 33/24 号决议中，决定设立一个调查委员会，为期一年，以便除其他外，负责彻底调查 2015 年 4 月以来在布隆迪发生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包括这种行为的范围及其是否可能构成国际罪行，以期推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查明指称在布隆迪违反和侵犯人权的肇事者，以便全面追究责任；并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口头简报情况。理事会将听取调查委员会的口头情况简报。

缅甸的人权状况

70.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22 号决议中，决定将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再延长一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口头报告进展情况。理事会将听取任务负责人李亮喜的口头报告。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

71. 人权理事会在第 29/5 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开展一项研究，审查消除对麻风病患者及其家人的歧视的原则和准则的执行情况，以及这方面的障碍，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其中载有关于更广泛地宣传和更有效地执行原则和准则的实际可行的建议，以消除与麻风病有关的歧视和耻辱，促进、保护和尊重麻风病人及其家人的人权。理事会将审议咨询委员会的报告(A/HRC/35/38)。

工商业与人权论坛

72. 人权理事会在第 17/4 号决议中，决定在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的指导下设立工商业和人权论坛，探讨落实《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趋势和挑战，并促进就与工商业和人权相关问题的对话与合作，包括某些行业、经营环境、或与特定权利或群体所面临的挑战，并查明最佳做法。人权理事会在第 26/22 号决议中，决定每年仍应举行一次为期两天的论坛，并增加一个会议日，以进行筹备工作和分享新的工具和经验。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递交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举行的第五届年度论坛讨论情况纪要的说明(A/HRC/35/34)(见上文，第 57 段)。

特别程序

73. 人权理事会将收到特别程序的来文报告(A/HRC/35/44)。

各国议会对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及普遍定期审议的贡献

74. 人权理事会在第 26/29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提供定期更新资料，说明各国议会联盟在议会能力建设方面的活动以及与理事会的工作和普遍定期审议有关的活动。高级专员据此将作有关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上文，第 24 段)。

75.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0/14 号决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关于评估各国议会对理事会的工作及普遍定期审议的贡献并确定如何进一步加强这种贡献的小组讨论会(于理事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召开)的纪要报告(A/HRC/35/16)(见上文，第 25 段)。

6. 普遍定期审议

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

76. 人权理事会在第 17/119 号决定中，请高级专员办事处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书面最新报告，说明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和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的运作情况及其掌握的资源。理事会据此将收到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35/17 和 18)(见上文，第 26 段)。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确保对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所有违反国际法行为追究责任并伸张正义

77. 人权理事会在第 31/35 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进行一次全面审查，详细说明人权理事会各相关机制自 2009 年以来向所有各方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查明不遵守、不落实和不合作的模式，提出后续措施以确保实施，并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报告。理事会据此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5/19 和 Add.1)(见上文，第 27 段)。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8. 议程项目 8 下没有要审议的报告。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79.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35 号决议中，决定将当代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现象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再延长三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说明与其任务有关的所有活动。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穆图马·鲁泰雷的报告(A/HRC/35/41 和 Add.1-3)。

打击美化纳粹主义、新纳粹主义及其他助长当代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做法

80. 大会在第 71/179 号决议中，请当代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问题特别报告员编写该决议执行情况报告，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特别报告员的报告(A/HRC/35/42)。

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

81.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34 号决议中，决定决定将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期限再延长三年，请人权高专办提供工作组第十四届会议报告，以便主席兼报告员将其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理事会据此将审议政府间工作组的报告(A/HRC/35/45)。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加强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82. 人权理事会在第 18/18 号决议中，决定每年举行一次专题讨论，促进交流在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经验和最佳做法以及技术合作情况。根据人权理事会在第 33/28 号决议，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期间将举行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主题为：“人权理事会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十年：挑战和前进方向”；专题讨论会将参考人权高专办关于人权高专办、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以及区域组织(如适用)自人权理事会设立以来，在为支持各国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所开展的加强技术合作

和能力建设的主要活动中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的报告(A/HRC/35/20)(见上文, 第 30 段和附件)。

向科特迪瓦提供人权领域的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

83.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30 号决议中, 决定最后一次延长向科特迪瓦提供人权领域的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独立专家的任务, 为期一年,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请独立专家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交报告和最后建议。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穆罕默德·阿亚特的报告(A/HRC/35/43)。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84.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3/29 号决议, 理事会将在互动对话期间听取人权高专办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上文, 第 28 段)。

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

85. 人权理事会在第 32/29 号决议中, 请高级专员在互动对话期间继续向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口头介绍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各次报告的结论, 直至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理事会将听取高级专员的口头介绍(见上文, 第 29 段)。

与格鲁吉亚合作

86. 人权理事会在第 34/37 号决议中, 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口头汇报本决议后续行动的最新情况。理事会据此将听取高级专员的最新情况口头汇报(见上文, 第 31 段)。

附件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将举行的小组讨论和一般讨论

决议	小组讨论/一般讨论
6/30 将妇女的人权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工作	每年举行一次一整天的会议，讨论妇女的人权问题
32/16 加强公共卫生能力建设，促进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	关于加强公共卫生领域的能力建设，实现人人享有能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小组讨论会(对残疾人完全无障碍)
33/7 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少年与人权	关于无人陪伴的移民儿童和少年与人权问题的的小组讨论会
18/18 和 33/28 加强人权领域的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	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技术合作的年度专题小组讨论会的主题为：“人权理事会技术合作和能力建设十年：挑战和前进方向”